

## 关于祥符区第一人民医院内镜中心建设项目取消第一成交人资格 及顺延成交人的情况说明

各相关单位：

我单位于2026年6月8日发布祥符区第一人民医院内镜中心建设项目谈判公告，项目编号：祥符竞谈-2026-21，于2026年6月16日发布成交公告，确定柒凡建设(河南)集团有限公司为第一成交候选人。

成交公告发出后，经电话及书面函催告后，第一成交候选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，为保证该项目尽快实施，根据本项目谈判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7.5条相关规定，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天内，根据谈判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。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，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四十九条之规定，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，确定下一候选人河南永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为成交人。

后续，我单位将按规定向河南永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发放成交通知书，并推进合同签订等相关工作。相关事宜如有变动，将通过原招标公告发布平台及时公告。

由此给各相关方带来的不便，我们深表歉意，感谢各位的理解与支持。  
特此说明。

开封市祥符区第一人民医院

2026年8月17日

